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沪经信技〔2026〕593号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 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区经委（科经委、商务委、新工办）、临港管委会、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提升和质量技术创新应用，加强典型经验总结和优秀案例推广，现组织开展 2026 年度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向

（一）推动质量管理体系升级。通过贯彻实施 GB/T 19000、GB/T 19004、GB/T 19024 以及 SJ/T 11946（《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估规范》）等先进标准，建立先进质量管理体系，深化运用卓越绩效模式、质量管理小组、精益现场管理、六西

格玛等先进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和工具，持续提升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三大先导产业以及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新能源及绿色低碳、时尚消费品等六大新兴支柱产业领域的企业质量管理能力。

（二）质量技术创新应用。围绕制约质量提升的关键问题，运用人工智能等技术赋能质量提升。深化制造业企业质量设计、质量控制、运维保障等关键技术攻关，加快优质质量大模型、工业智能体等创新工具推广应用，提升质量管控的精准度和效率。鼓励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面向制造业提供质量技术解决方案，助力关键质量指标设计优化，提高生产与检测过程的一致性、稳定性。

（三）可靠性提升。运用可靠性工作计划、故障报告纠正系统等管理技术，可靠性设计、分析、计量测试及工艺可靠性等工程技术及测试设备及软件工具，提升产品及产业链可靠性；聚焦机械、电子、汽车等重点行业，实施可靠性“筑基”和“倍增”工程。

（四）加强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企业通过创新产业链供应链质量管控模式，协同上下游组织开展质量瓶颈问题分析、质量共性技术攻关等，建立健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质量联动提升。

二、申报条件

1. 在本市合法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状况良好。在质量、诚信、安全、环保等方面无违法行为，信用良好。

2. 案例应具有较强的代表性、示范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对相关行业或企业质量提升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3. 每个主体只能申报 1 个方向，已入选 2025 年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的不再重复申报。申报材料应完整准确、真实合规，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内容。

4. 申报截止日前，完成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能力评价且结果为预防级及以上的企业，申报案例可直接入选本年度“质量标杆”；评价结果为保证级的企业，申报过程可免除区级推荐及材料审核环节。

三、相关要求

1. 申报单位请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 24:00 前在“质量标杆”申报网站（<http://zlbg.saqm.org.cn/>）在线提交申报材料。申报信息表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推荐单位盖章后报送纸质材料（一份）至上海市武夷路 258 号（张老师 13004101090）。

2. 各区主管部门、有关协会积极动员做好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的组织发动、培育推荐、推进落实和宣传推广工作。我委将优先推荐“质量标杆”案例申报工信部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典型案例。

3. 我委将组织专家评审，必要时可进行信用查询和现场考察。

四、其他事项

我委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质量标杆申报事宜，请各单位自主申报。我委开展受理、培训、评审等工作均不收取

任何费用。如有任何机构或个人假借我委或我委工作人员名义向企业收取费用的，请知情者向我委举报。

附件：1. 各区主管部门（推荐单位）联系方式
2. 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申报流程及材料编写说明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

（联系人：马老师 23119385，张老师 13004101090）

附件 1

各区主管部门（推荐单位）联系方式

部门	地址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浦东新区科经委	上海市世纪大道 2001 号 4 号楼	顾老师	28282754
黄浦区科经委	上海市延安东路 300 号 1 号楼西楼 512 室	葛老师	33134800-20580
静安区科经委	上海市巨鹿路 915 号巨鹿大厦 1215 室	郁老师	33372272
徐汇区新工办	上海市漕溪北路 366 号 1 号楼 505 室	苏老师	64872222-1226
长宁区商务委	上海市长宁路 599 号 826 室	李老师	22050870
普陀区商务委	上海市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10 楼	左老师	52564588-7052
虹口区科经委	上海市飞虹路 380 弄 2 号楼 103 室	郑老师	25015381
杨浦区科经委	上海市惠民路 800 号 2 号楼 1407 室	刘老师	25032845
宝山区经委	上海市淞滨路 1 号 220 室	唐老师	26097641
闵行区经委	上海市七莘路 412 号 1009 室	史老师	34202905
嘉定区经委	上海市博乐南路 111 号	张老师	69989071
金山区经委	上海市金山大道 2000 号 1218 室	朱老师	57922255
松江区经委	上海市人民北路 3456 号 2 号楼 921 室	钱老师	37737121
青浦区经委	上海市公园路 100 号 Q120 室	姜老师	59732846
奉贤区经委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亭公路 1 号 (房地大厦) 304 室	张老师	67187323
崇明区经委	上海市崇明区崇明大道 8188 号 新城商务中心 2 号楼 515 室	蔡老师	59611834
临港管委会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 B 区 B520	钱老师	68282609

附件 2

上海市“质量标杆”典型案例申报流程及材料 编写说明

一、征集标准

质量标杆典型案例征集依据以下标准：

1. 科学性和创新性。所应用的管理方法（技术）符合科学规律，符合质量管理基本规律。所借鉴的管理方法（技术）能结合本单位实际进行应用，并具有创新性；或是结合实际独创且有效的管理方法。

2. 系统性和示范性。典型案例应是推广多年的成熟方法，经验介绍应逻辑清晰，内容完整，能展示对该管理方法（技术）的系统性应用情况，如相关推进目标、组织保障、政策制度、资源配置和实施过程等。典型案例应对关键环节重点说明，包括从中获得的经验或教训，特色突出和亮点鲜明，具有示范性。

3. 显效性和发展性。有充分的数据和事实说明，通过应用该管理方法（技术），质量和效益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并有与竞争对手和标杆的对比数据，说明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有证据表明，应用该管理方法（技术）提升企业质量管控能力的典型案例，在同行业具有普遍适用性和可借鉴性。

二、总结材料要求

质量标杆典型案例应是申报单位运行多年的成熟经验，总结材料应体现典型案例的思路做法、推进要点、效果和特色亮点等。要求内容详实、逻辑清楚、重点突出、图文并茂、数据支撑。总结材料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

（一）质量标杆名称（40 字以内）

质量标杆名称应体现典型案例的特征。命名规则为：（单位名称）+（典型方法技术）+（经验）。如：××公司实施六西格玛设计的经验。

（二）摘要（500 字以内）

简要介绍应用的管理方法（技术）、推进情况、特色亮点、主要成果，以及该经验所获得的评价或认可。

（三）企业概况（500 字以内）

应包括单位名称，单位性质，创建时间，历史沿革；所属行业，行业代码；地理位置，面积；主要业务范围，主要产品和服务；生产经营情况；发展愿景；资源状况，包括人力、技术、信息和知识、基础设施、供应商和客户；社会责任状况；荣获的相关荣誉等。

（四）管理方法（技术）的推进和应用情况（8000 字以内）

介绍推进管理方法（技术）的过程、做法等，要寻找差距、确定方法、系统推进，重点体现实施要点、特色亮点。成果的核心内容要通过具体数据、图表等方式展现，必要时适当举例。

（五）管理方法（技术）的实施效果（2000 字以内）

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展示与典型案例相关的绩效结果，要体现特色，如创新能力、经济效益、管理效益、社会效益等。提供相关指标的近三年数据，并与竞争对手和业内标杆作适当对比。对牵头或参与制定的标准和专利等知识产权情况做一定描述，展示质量管理对企业创新活力提升的促进效果。

三、证实性材料

可提供本单位在所属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的资料证明；与经验相关的获奖证书、专利证书及其他证实性材料等。

四、其他要求

（一）总结材料应采用 A4 幅面纵向编辑。文章标题为黑体小二号居中，“摘要”二字宋体四号字居中加粗，摘要及正文均为宋体小四号字，单倍行距。附表标题放置附表上方居中，插图标题放置插图下方居中，图表按类别统一编号，附表及插图标题为宋体五号字加粗。

（二）申报信息表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推荐单位盖章，营业执照和证实性材料需原件扫描上传。

申报单位登录上海市质量标杆在线申报系统
(<http://zlbg.saqm.org.cn/>) 按以下步骤完成申报。



